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靖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：JSZC-321282-JZCG-K2025-0016，2025-2027年靖江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物业管理服务封闭框架协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5-2027年靖江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物业管理服务封闭框架协议采购，属于物业管理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衡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2人，营业收入为771.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3.5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江苏衡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31日